

麦田里的守望者阅读心得体会 麦田里的守望者阅读心得(大全5篇)

当我们备受启迪时，常常可以将它们写成一篇心得体会，如此就可以提升我们写作能力了。那么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恰当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体会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麦田里的守望者阅读心得体会篇一

那天去书店，我挑了中了一本很薄的书，名叫《麦田里的守望者》，在我拿起这本书时，我没想到这么薄的书会对我产生这么大的影响，使我感受很深。

美国的五十年代是一个相当混乱的时期，二战的阴云尚未散去，冷战硝烟又起。一方面科技发展迅速，而另一方面，人们缺乏理想，意志消沉，在自我无力改变的社会大背景下，过着浑浑噩噩的生活。于是，“垮掉的新一代”出现了，霍尔顿就是其中的一员，他抽烟喝酒，不求上进，但是，他还不至于沦落到吸毒，群殴的地步，以为在他心底，一直还存在着有美丽而遥远的理想——做一个“麦田的守望者”。

我们生活的国度，这个时代正处于巨大的变革之中，一切都在日新月异地发展。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与50年代的美国确实有些相像。社会不断进步，人们的思想观念也在发生变化，很多人开始迷茫、消沉，他们逐渐遗忘自己的理想，没有了最初的热情，开始向往平庸。

我们是一群生活在新时代的孩子，自然已经习惯了困惑和烦恼，但是我们应该集中精神看准我们的前方、我们的路，我们应该是一群有理想与抱负的人。假如霍尔顿没有纯洁的理想，那他就会坠落到底，是他的理想让他活了下来。理想是人的指路灯，它带着人走向未来，走向光明。我们的人生才

刚刚开始，纵然生活让我们这一代人有些迷惘，但一切不过是暂时的，不久都会过去，我们现在最需要的，就是我们的理想。

是的，有理想就有希望，希望就在明天，明天会更加美好！

麦田里的守望者阅读心得体会篇二

《麦田里的守望者》的主人公是一个十七岁的男孩子叫霍尔顿。霍尔顿身体羸弱，成天胡思乱想，除了语文之外其他的科目都一塌糊涂，反抗学校的教育，认为所有的人都是“他__的假的不能再假的伪君子”，除了他死去弟弟艾里和家里面可爱妹妹菲比。

小说以霍尔顿的口吻记述了他又一次因为众多科目不及格学校开除后，不愿意回家，四处浪荡的四五天时间里发生的一些事情。在这四五天里，霍尔顿遭遇了很多人和事，苍老的历史老师询问他为什么历史挂科、因暗自吃醋而与室友口角而被一顿暴打、住进一家低劣的旅店发现了城市人的变态、见识了纽约出租车司机的暴躁、频繁的出入酒吧喝得烂醉如泥、在性欲的躁动下找来一个妓__又被人勒索、见到两个修女又大发善心给了她们许多前、约女友看戏滑冰又因其不理解自己的想法而与女友吵翻了脸……短短的几天时间里，霍尔顿在无所事事中与社会中的众多人物发生了各种各样的接触。

这个接触的过程中，霍尔顿表现了他的很多看法和不满。他总觉得这个城市中的人都是一群无脑无心，虚伪做作，缺乏激情只有欲望的人，他不愿意过这样的生活！故而，他通过抽烟喝酒、满嘴脏话等方式表达着自己得愤慨、怀疑和拷问。但是，他终究是一个小孩子，这几天他常常感觉到非常的无力，他除了能够怀疑拷问和愤慨之外，很难进行任何建立和塑造。

他常常产生一种“我虽然生活在这个世界，却不属于这个世界”的感受，故而，总是进行各种各样的幻想——或者像电影情节一样打死那些欺负自己的人，然后自己也深受重伤；或者隐居到一个什么“林中小屋”，砍柴放羊过上遁世的小生活；或者搭车逃往西部，装作一个又聋又哑的人儿，在那里盖一个小木屋，娶妻生子，度过一生。

最终，他决定要实施自己的遁世计划，临走前准备和自己最喜欢的那个小妹妹菲比道别。可是菲比居然要和他一起去西部流浪，刹那间他有点晕眩。他果决的反对菲比的做法，但是执拗的菲比坚持要和他一起走，并且开始哭泣，霍尔顿无奈只好承诺“我哪儿也不去了”以安慰菲比。后来兄妹二人，走到了动物园，菲比开始玩旋转木马，霍尔顿坐在外面的长椅上看。就这样，霍尔顿真的就决定不离家出走，他“突然间我变得他__的那么快乐，眼看着老菲比那么一圈圈转个不停。我险些儿他__的大叫大嚷起来，我心里实在快乐极了。……我不知道什么缘故。”就这样，霍尔顿又回到了家中。

我那非主流的四年大学，没有什么波澜的情节，但是，却真切的让我回忆起了自己的大学。霍尔顿的情绪我也长久存在，不像他那样的行为，但是与他的思想一致，主要有两点：

一是对现实社会的怀疑和质问，我也和霍尔顿一样讨厌学校、讨厌学校的教育、讨厌很多在我看来也是趋炎附势虚情假意的人们。所以，表现在行为上，我就非常的放任自己——逃学翘课，学一些人们认为没有用的课程，成天的跑到山上庙里打发时间，成天的读各种各样乱七八糟的书。

另一个就是，总有各种幻想，离开这该死大学，买上几百本自己想看的书，跑到一个深山老林里，自己读书去算了，或者想着干脆来一场彻彻底底的革命，把这个社会重新建构一番，变成一个理想中的世界。总之，就是对以大学为代表的社会产生了极其强烈的反感、批判、质疑和逃避，无论是幻

想远离世事还是企图改造社会无非都是对现实社会的无法接受而产生的一种疏离和逃避吧。

麦田里的守望者阅读心得体会篇三

先前从杂志上看到一则报道：1月27日，一位作家在美国新罕布什尔州的家中逝世，享年91岁。他的名字叫杰罗姆·大卫·塞林格。你可知道，美国两个惊天大案的凶手都与他的一本书有关——《麦田里的守望者》。

刺杀约翰·列侬的查普曼和刺杀里根总统的欣克利，他们随身都带着这本书，并百读不厌。查普曼甚至在监狱中发表声明称：“我希望有一天你们都能读一读《麦田里的守望者》，我今后的所有努力都是为了这个目标，因为这本非同寻常的书里有许都答案。”从中我们不难发现，《麦田里的守望者》对美国年轻人的影响之深。

通读全文，我们不难发现，小说的主人公16岁的霍尔顿体现的是一种反英雄形象。他出身在一个富裕的家庭，但他的性格较为复杂，内心充满了矛盾。在学校中，他不肯用功读书，以至于连续四次被开除学校。从作者的描绘的学校状况我们可以发现，他之所以不肯用功读书，其实是他对当时资产阶级现行教育制度的一种反抗，他不愿与学校中的那些伪君子同流合污，他有反抗现实，追求自己理想的纯洁一面。

在第四次被学校开除后，霍尔顿不敢贸然回家，只是只身一人在美国最繁华的都市——纽约游荡了一天两夜。在这期间，他住小旅店、逛夜总会、滥交女友、酗酒……这次经历，让他接触到了社会上各种各样的人物，同时，也让他看到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种种丑恶，尤其是那些“假模假式”的伪君子。但是他又不得不对现实所妥协：他这一辈子最讨厌的就是电影，但在百无聊赖中又不得不在电影院里消磨着时间；他讨厌没有爱情的性关系，却又糊里糊涂地叫来了妓女；他讨厌虚荣庸俗的女友萨丽，却又迷恋她的美色，情不自

禁地与她搂搂抱抱。最终，霍尔顿又不得不回到自己的家中，回到现实中。

在这本书中，有两处地方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一处是霍尔顿所唯一敬佩的老师所教他的信条：“一个不成熟的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当第一眼看到这句话时，不是觉得十分惊讶，怎么他说的与平时父母、老师、社会上所宣传的所相去甚远，我们平时所接触到的往往是父母的期望、老师的谆谆教导，希望我们好好读书，出人头地，为自己的事业而奋斗终身。但细细一想，这句话正是社会中那个的一些人的真实写照。不可否认的是，我们周围固然存在一些为了自己的理想，为了自己的事业而奋斗终身的人，每年的“感动中国”评选的人物中，我们都能发现这样的人，如某某教师放弃了在城市优越的生活工作环境，而到农村相对落后的中小学教学，为的就是能够让更多的孩子上学，也许是我太过悲观，我总感觉听到的负面消息更多。报纸上经常会报道一些这样的消息，如某某公司职员受到了上司的欺辱，但为了能够保住自己的工作，只能当做什么都没有发生过……生活中我们周围的人，大部分都是利己主义者，当然也包括我自己。每当我遇到个人利益和他人利益相冲突的时候，我总会下意识的先考虑到自己的利益。我国的经济正在迅速的发展，我们更加需要那些“不成熟”的人来实现国家的繁荣。

第二处就是霍尔顿那个美好的理想：“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几千几万个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大成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在那混帐的悬崖边。我的职务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奔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曾经看到有人这样评价这段话：“悬崖”上是孩子纯真的童

年，“悬崖”下则意味着世故的深渊。在我看来，这样的评价还是有一定的现实依据的，在《麦田里的守望者》之前，美国文学总是将孩子的童年理想化，孩提时代永远是快乐而天真的，而正是《麦田里的守望者》的出现，真实地揭露了资本主义精神文明的空虚，打破了人们的幻想，而让人们重新回到现实中来。

有人认为《麦田里的守望者》是一本必读图书，成人通过本书可以增加对青少年的理解；青年人在阅读本书后则能增加对生活的认识，使自己对丑恶的现实提高警惕，并促使自己去选择一条自爱的道路。但另一方面，有人则严厉批评这本书，把它看作室洪水猛兽，说主人公满口粗话，张口“他妈的”，闭口“混账”，读书不用功，还抽烟、酗酒、搞女人，从而认为本书的内容“猥亵”、“渎神”，有些图书馆曾一度将本书列为禁书。有一句话说的好，“是金子总是会发光的”，经历了时间的考验后，大多数中学和高等学校已把本书列为学生的必读课外读物，许多公共学校还以它为教材。这部小说出版后，至今影响不减，总销量已超过千万册。它在当代美国文学中的地位也日益巩固，被称为“现代经典”。越来越受到文学评论界的重视。

在我看来，其实无论是成年人还是孩子，老师还是家长，都能从中获得启示。

首先说说老师，在这本书中，学校里的老师只是不断地强迫学生用功读书，以便将来能有一个好出路，但在他们最需要寻求精神寄托的时候，在那样的生活环境中，学生又能从他们身上得到什么帮助？结果是可悲的：学校里的老师大部分都是些势利的伪君子。就拿学校的校长哈斯先生来说，看见有些学生的家长开了汽车来接自己的孩子，他就跑过去跟他们握手，巴结他们；看到些平常的家长，只是假惺惺地朝他们微微一笑，就去跟别的家长说话了。在这样一个假仁假义的校长带领下，学校会成为什么样子，不用说都能明白。老师的职责在于育人，不仅仅是传授他们知识，在我看来，更重

要的是塑造一个精神寄托，有崇高理想的人。物质世界不论发展的多高，精神世界的匮乏，都不能成为一个真正的人。

再从我们学生的角度来说，俗话说的好“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你身边的一些人往往会影响到你今后的发展。在书中，霍尔顿身边的都是些不求上进的人，过着浑浑噩噩的日子，贪图虚荣的人。有这样的人在身边，慢慢地，我们也会染上那些恶习，一旦染上，那后果不堪设想。因此对于我们来说，交友必须要谨慎，不要一失足成千古恨。

麦田里的守望者阅读心得体会篇四

我也觉得，这是一部更基本的作品，超越阶级、超越年龄、超越国界，只要你曾经思考过，你就会有和霍尔顿同样的感受，我看了之后，已经觉得我的余生都无法忘记这部小说，这不是感动、不是会心、不是领悟，不是这些情绪，这是唯一一部直击心灵的小说，是比athena更athena的那个真实的athena在喋喋不休地跟我说话，禁不住流泪，不能不流泪，我听着我自己的声音；禁不住微笑，不得不微笑，面对同样的世界。那个世界，几十年后依然一样，我们和霍尔顿同时代、同地域，这是反人类，这是爱人类，只要有人类，你都可以看麦田里的守望者，你都会觉得那是你自己在和你自己讲话，就是这样，心中永远有个霍尔顿，从此以后，在悄悄地和你说说话。

每一个人都有一段无法忘却的岁月，太多的敏感、偏执、荒唐、颓废、甜蜜与欢乐，使日子变得寂寞又温暖。站在一望无际的碧绿色麦田中，我想起了一个曾经的坏孩子——霍尔顿。

我有段时间总是那么烦躁，会因父母一句话而暴跳如雷，会因朋友的一个动作而伤心欲绝。后来我渐渐明白，那段时光，叫做青春。霍尔顿就是在那个时候突然闯进我的世界。他剪一个干净的水兵发型，却满头褐色乱发，邪邪的样子，有些

迷人。

霍尔顿读书的地方叫潘西，一个私立的贵族学校。在这之前他还上过艾尔敦·希尔斯学校。那儿有一个非常势力的校长名叫哈斯先生。到了星期天，哈斯先生见到开了汽车来接孩子的家长就跑来跑去和他们握手，要是学生的父母穿的粗俗又朴素，那老哈斯就只和他们握一下手，然后假惺惺一笑，接着就和别的父母去讲话。青春的日子里，快乐和痛苦很容易被放大，刺激着我们敏感的神经，我们总是会因为这点或那点而不满或愤怒。霍尔顿受不了这样的环境，于是选择了逃离，戴着自己的猎人帽拎着行李想要去往西部。

在临走前，他想要再见见自己的妹妹菲苾。于是托人送去一张便条，约在博物馆旁边。过了好一会儿，菲苾终于来了，她拖着霍尔顿在胡敦读书时用的旧箱子装满了行李决心与哥哥一同离开。霍尔顿没办法，只好放弃了去西部。青春就是这样，充满了叛逆霸道却一心想要离开，最后在种种的牵绊下放弃了目的。

文中有一段让人印象深刻的话：“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谄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我们可能很难相信这句话出自一个老师之口，但的确是这样，那时候学校里的老师大部分都是势力的伪君子，他们认为为了苟延残喘地活着不惜一切的人是成熟的，为了某种精神或理想的人是可笑的。就连孩子们读书，也是为了日后能买辆凯迪拉克之类的东西。霍尔顿曾经同妹妹说，他想要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守护一群小孩子。相信也有很多人拥有过类似的理想，只是那个理想太过遥远，来不及努力就已经长大。长大意味着放弃，放弃掉有过的美好理想，成为所谓的“成熟男人”，为了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这是种痛苦的生活方式，但绝大多数人会为了生活背叛心灵。

最后霍尔顿生了场大病进了医院，至于后来的事，无人知晓。

于是留在书中的霍尔顿再也没有长大，我想他依然是那个天真的，单纯的“坏”孩子。

成长似乎是个永恒的话题，有时候，懵懂的我们选择把自己的不满和内心的`小叛逆藏匿于心中；有时候，为了迎合社会，我们学会了伪装，学会了恭维，学会了欺骗，学会了送给别人一个个假笑；有时候，为了追逐名利，我们麻痹了自己的内心，封锁住心中真实的想法，用一份份赤裸裸的假模假式包裹自己，竭尽全力不让真实的内心显露于外。我们越是这样做，越是会发现——其实别人都在这么做。

《麦田守望者》里的这位主人公，看什么都不顺眼。他讨厌学校，讨厌同学，讨厌父母。其实仔细想想，霍尔顿面对的“社会”并没有那么可恶。无论是室友、女友或老师，似乎都不是什么黑暗势力，只是一群“不好不坏”的人而已。如果作者以第一人称写他们，也许会是一个一模一样的故事。但这个社会最糟糕的地方，也许恰恰是它甚至不那么糟糕——这些不好不坏的人，以他们的不好不坏，无情剥夺了霍尔顿愤怒的资格，而愤怒——至少愤怒——是一个人感知自我最快捷的方式。其实满世界都是霍尔顿。16岁的霍尔顿，30岁的霍尔顿，60岁的霍尔顿。他们看透了世界之平庸，但无力超越这平庸。他们无力成为“我”，但又不屑于成为“他”。他们感到痛苦，但是真的，连这痛苦都很平庸——这世上有多少人看透人生之虚无并感到愤怒，而这愤怒早就不足以成为个性、不足以安慰人心。事实上自从愤怒成为时尚，它简直有些可鄙。《从头再来》里，崔健唱道：我想要离开，我想要存在。在同一首歌里，他又唱到：我不愿离开，我不愿存在。

我想霍尔顿也许不是真的愤怒，他只是恐惧。他只是对自己的虚空人生感到恐惧，而出于自尊心，我们总是把恐惧表达成傲慢。他还热爱小说呢，他还热爱音乐呢，他还热爱小妹妹菲比脸上的笑容呢。最后霍尔顿之所以没有去西部，也许并不是因为软弱，因为就算到了西部，也得找工作，也得去

超市买1块钱3斤的土豆，身边还是会有无数喜欢说“很高兴认识你”和“祝你好运”的人。与其到远方去投靠并不存在的自由，不如就地发掘生活中那尚可期待的部分——小说音乐和小妹妹的笑容，善待因为迷路而停落到自己手心的那一寸时光，等那个注定的失败从铁轨那头驶来时，闭上眼睛，呼拉，干净利落地消失。

麦田里的守望者阅读心得体会篇五

这些年来前前后后读过几遍，有时断断续续，不如少年时代的阅读那么专注。可每一次读起来，不得不佩服塞林格对意识流的表达能力，每一个少年都能读懂里面的共鸣。

我想我自己是早熟叛逆得很的，十五六岁的时候就决定逃避现行的愚蠢教育体系，无奈父亲手段更为高明，耐心将我引导回归，最终没有闹腾还安安生生考了大学。那时就是见不得这愚蠢的世界，尽管自己根本就没有见识过世界，自以为自己就是世界。

《麦》里面最最撞击世人内心的这段话：我会站在一道破悬崖边上，我要做的就是抓住每个跑向悬崖的孩子——我是说要是他们跑起来不看方向，我就得从哪儿过来抓住他们。我整天就干那种事，就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好了。

我们都是那些跑起来不看方向的小孩。八零后这一拨人，在体制内学习着呆板的知识，内心忙乱却又荒凉，想要大声说话没有人听也就罢，关键还不知自己到底想要表达一些啥。我们这一拨人最原始纯真的天分，是真真实实被这制度被这愚蠢的'教育体系害惨了。

如此一来，这还真是一篇纯粹的读后感，小说本身确实不值得费墨剧透，读过的人自然共鸣点头，还未读过的人也一看就懂：嗯，这是一部叛逆的青春咆哮。